

臺北市政府衛生局 函

地址：10844臺北市萬華區昆明街100號6樓

承辦人：羅俊良

電話：(02)2375-9800分機1931

傳真：02-2361-1468

電子信箱：mike326208@health.gov.tw

受文者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8月15日

發文字號：北市衛疾字第1113162076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宣傳單張、臺北市立聯合醫院院區及附設門診部現場掛號門診表各1份
(22171184_1113162076_1_ATTACHMENT1.odt、22171184_1113162076_1_ATTACHMENT2.pdf)

主旨：請貴單位協助向員工、退休員工及所屬志工等對象，宣導COVID-19疫苗第二次追加劑施打事宜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110年COVID-19疫苗接種計畫暨本市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流行疫情指揮中心第357次會議決議事項辦理。
- 二、因應Omicron變異株威脅，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自111年7月22日起已開放，50歲以上民眾接種第三劑(追加劑)疫苗滿5個月(150天)，即可接種第四劑(第二次追加劑)，以提升保護力。
- 三、請貴單位協助宣導符合年齡資格對象完成COVID-19疫苗接種至第二次追加劑，相關疫苗接種資訊可至本局官網(<https://health.gov.taipei/>)/首頁/主題專區/疾病防治/新冠肺炎(COVID-19)公費疫苗接種專區/新冠肺炎(COVID-19)疫苗重要訊息查詢。

教育局 1110815



AEAA1113074373

四、檢附宣傳單張(附件1)及本市聯合醫院院區及附設門診部現場掛號門診表(附件2)，提供貴單位據以參考運用。

正本：臺北市政府各一級機關暨區公所(臺北市政府衛生局除外)、臺北市十二區健康服務中心

副本： 2022/08/15 10:09:43 電子公文 交換章

裝

線